附件2：

南通市第十二届运动会暨第三届全民健身运动会参加人员疫情防控承诺书

为切实做好比赛期间的疫情防控工作，确保比赛顺利进行，现本人承诺：

1. 即日起，尽量避免本市（区、县）域外出行和乘坐公共交通工具；

2. 尽量不与不熟悉的人员接触，必须接触时做好防护、保持距离；

3. 不聚集，参与人员较多的活动时全程佩戴口罩；

4. 保持戴口罩、勤洗手等良好卫生习惯；

5. 赛前20天至比赛期间无以下五项情况，如有原则上不参加本次比赛，特殊情况经组委会和赛区疫情防控工作组评估确定。

（1）有高、中风险地区旅居史；

（2）有确诊，疑似病例或无症状感染者接触史；

（3）有境外归来，疫情重点地区的发热人员或呼吸道症状人员接触史；

（4）共同居住的家庭成员有上述情况；

（5）有发热(体温≥37.3℃)、咳嗽等急性呼吸道症状。

6.赛事期间，出现发热、乏力、干咳、呼吸困难等异常症状时，立即向组委会和赛区疫情防控工作组报告，并配合专业人员开展隔离、治疗、调查等相关工作。

7.赛事组委会和赛区疫情防控工作组根据赛前健康申报和开展健康排查需要，必要时可对本人开展新冠病毒核酸检测。

8.遵守赛区疫情防控工作小组和组委会的其他有关要求。

竞赛项目: 代表单位：

承诺人： 日期：